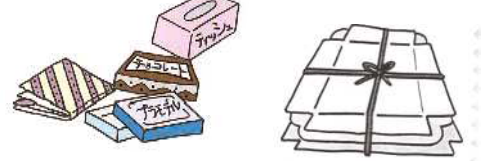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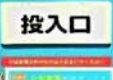
宇部市 家庭垃圾的投放方法 2025 年（令和 7 年）版

可在垃圾站投放的种类

请于回收日的早 8 点 30 分之前送至指定垃圾站

周一、三、五 可燃垃圾	●厨房垃圾 ※请将水分滤干净 ●废纸・纸制容器包装以外的纸类垃圾 ●院草及剪下的树枝（2 袋（捆）以内） 树枝的直径为 10cm 以内 ●小型木制品及木板・竹制品 （拆卸后长 1m、直径 50cm 以下） 		周一、周三、周五回收	规定垃圾袋	可燃垃圾站	
塑料制 容器包装	<塑料制容器包装识别标志>  这个标志不仅贴在包装主体部，也贴在外装膜、标签、封筒贴纸等处 ●塑料袋・保鲜膜类 ●盖子・瓶盖类 ●食品托盘・塑料杯・包装盒类 ●塑料软管・瓶类 ●家电制品等包装用的泡沫塑料类 ※可冲洗的请冲洗净，滤除水分  ※无法清除污渍的塑料容器包装，请投放至「周一，三，五的可燃垃圾」收集点。 ※无法清除污渍的包装用泡沫塑料，请投放至「不可燃垃圾」收集点（需破碎至可装入袋中的大小）		指定日回收 每周一次	请按品类装入无色透明塑料袋	不可燃垃圾站（由居委会等规定的放置场所）	
不可燃垃圾	●小型家电制品（除内置电池的物品外，电器线缆无需剪断） ●金属・塑料制品 ●玻璃・陶瓷类 ●其他（雨伞、灯泡、一次性暖贴等） ●焚烧灰烬（请润湿后装入结实袋子中，并单独放置） ※尺寸 1m×50cm×50cm，重量约 10kg 以下的物品  <危险垃圾的投放方法> ●刀具需要用胶带等包裹刀刃后投放 ●碎玻璃或陶瓷器类，请放入罐子等容器中投放 		每月一次指定日回收			
每月回收一次 可燃垃圾	●寝具类 ●布・纤维・皮革制品 ●衣类、鞋类 ●包类 ●球类 ●录音带・录像带 ※请将被褥・毯子等卷至长 1m、直径 50cm 以内，用绳子捆好。  球类，请压扁后投放	危险垃圾				●干电池・小型纽扣电池・打火机・日光灯・水银体温计 ●分别装入不同的袋子中 ●打火机请用尽后送出 ※大纽扣电池、充电电池不可投放 
瓶・罐	●请将内容物冲洗净（饮料瓶・罐） ●罐…大小在 20cm 以内 ●喷雾器、罐…请用尽、必须开口放气后投放 ●瓶…油瓶、化妆品瓶也可一同投放 ※长度超过 20cm 的罐子及金属盖子，请投入「不可燃垃圾」收集点 	塑料饮料瓶				●请将内容物冲洗净，除去瓶盖和标签 ●请冲洗，无需压扁即可投放 ※装油的塑料瓶和洗不干净的塑料容器，请于一、三、五与可燃垃圾一同投放。 
纸制容器包装	<纸制容器包装识别标志>  这个标志不仅贴在包装主体部，也贴在外装膜、标签、封筒贴纸等处 ●箱・盒类 ●包装纸・纸袋类 ●衬纸板・中间隔纸类 ●纸盒、商品用纸盘・纸杯等（请将纸盒冲洗净后剪开，晾干） ※可装入带有纸制容器包装标志的纸袋中，用绳子捆扎后投放 					
废纸	报纸  杂志・可再生废纸  ●广告纸也可 ●教科书、笔记本、讲义等也可 ※请分别用绳子捆扎成十字形 纸壳箱  ●展平、除去金属物 断面为三层的瓦楞构造 ※请将垃圾按类别分好，放在垃圾站					

不可在垃圾站投放的种类

●家庭一次性弃置的数量较多的垃圾 搬家、大扫除、周末木匠活（DIY）等 ●大型垃圾 尺寸超过 1m×50cm×50cm、重量超过 10kg 的垃圾 衣柜、沙发、自行车、床等 不可燃垃圾送至再生利用站，可燃垃圾直接送至焚烧场，也可委托废弃物对策课（33-7291）或持有家庭一次性大量垃圾收集搬运许可的业者回收	●家电再生利用法对象的电器制品 空调机、电视、冰箱、冷冻库、洗衣机、衣类烘干机 ①委托销售商家处理 ②委托废弃物对策课（33-7291）或持有家庭一时性大量垃圾收集搬运许可的业者回收 ③直接送至再生利用站 ④直接送至指定回收场所 ※①～④均须支付“再生利用费” ※①・②除再生利用费外，还须支付“回收・搬运费”。 ※③除再生利用费外，还须支付“搬运费”。	●大纽扣电池、充电电池 「如果充电电池可以拆卸」 ・拆卸后的充电电池需粘贴电极胶带，投入黄色小型充电电池回收箱 ・移除电池后的产品主体，请投入废旧小型家电回收箱 「如果充电电池无法拆卸」 ・请将整个产品投入废旧小型家电回收箱 发生膨胀的充电电池 ※如充电电池发生膨胀，请直接送至废弃物对策课（电话：33-7291）  为防止起火，请将电池电极粘贴胶带后投放  请投入各社区活动中心等场所的黄色回收箱	小型家电回收箱  投入口  充电电池的回收标识  充电电池回收箱 
●填埋垃圾 泥沙、石块、砖块、混凝土、石板瓦、碎砖烂瓦、陶瓦、保龄球、保险柜（耐火型）等（请直接运送至东见初填埋场 电话：22-6890）			
●小动物尸体 直接送至焚烧场，或委托废弃物对策课（33-7291）回收			
●企事业单位垃圾 请由业者负责妥善处理。	●药品、汽车・摩托车的轮胎和零部件，蓄电池、灭火器等 ●家用电脑（2023 年 10 月以后购买且带有 PC 循环利用标识的产品） ※请向购买处或专业回收机构咨询	问 询 垃圾减量・分类（废弃物对策课 减少垃圾推进担当） ☎34-8247 垃圾回收・违法投弃（废弃物对策课 收集业务主管） ☎33-7291 可燃垃圾的搬入（焚烧场（设施课）） ☎31-3664 不可燃垃圾等的搬入（再生利用站） ☎31-5584 填埋垃圾的搬入（东见初填埋地） ☎22-6890	